《中国译学理论史稿》绪言

陈　福　康

打开中国翻译工作者协会的会刊《中国翻译》,在每一期第一页上印着的《本刊宗旨》的第一句话，便是“开展译学理论研究”。但是,“译学”一词却迄今未被中文词典所收入。(谓予不信，请查大型中文语词工具书——新版《辞海》、《辞源》,乃至台湾版《中文大字典》、日本版《大汉和辞典》等等。)这无疑是一种令人惊异的疏忽和遗漏，因为“译学”一词通用已久，没有任何理由排除在辞典之外。然而，这是否也反映了人们对“译学”(或称“翻译学”)的轻视？是否也反映了“译学”至今尚未真正建立，或者说尚未被正式承认这样一种状况？这是耐人寻味的。

“译学”的性质是什么？应该包括些什么内容？如何建构？关于这些，学术界正在讨论，这里且不说。但“译学理论”也就是“翻译理论”，这是大家都这样通用的，《中国翻译》上《本刊宗旨》的英译文也是这样翻译的。虽然“译学”一词不载诸词典，但谁也无法否认“译论”(翻译理论)早已存在的客观事实。

翻译理论与翻译实践的关系，受人类认识发展的一般辩证规律的支配：只要翻译实践进行到一定程度，必然会随之产生翻译理论。可是有人硬是说，翻译从来没有什么理论，也不需要理论；又有人说，外国也许有翻译理论，中国历史上却没有，或只有一些零星片断之说，充满歧义性和随意性，不值一提；另外，也有人说，我国有着自成体系的翻译理论；更有人以“案本”——“求信”——“神似”——“化境”八个字来概括我国译论及其发展历史。这些说法对不对？我国历史上的翻译理论真的是那么不值一谈，或者到底是不是那样单条线的体系？为了解历史的真相，正确回答这些问题，就需要有一部中国译学理论史。这是撰写本书的第一个理由。

翻译理论的深浅兴衰，取决于翻译实践对它的需要的程度。当今我国翻译事业的飞速发展，呼唤着译学理论的有力指导。例如，翻译在整个改造社会、自然环境的事业中起什么作用？翻译工作应如何组织？翻译工作者本身应具备什么条件？怎样才能达到正确的翻译？翻译的标准应该是什么？等等。关于这些问题，我们的前人或多或少有过一些探讨和解答，可以供我们参考。不仅翻译工作者需要了解译学理论史以提高自己的理论修养，有关外语院系的教师也很需要了解这些以教导学生。这是撰写本书的第二个理由。

翻译理论的发展，是一个不断深化的无限过程。我国的翻译理论需要更新与提高，但只能在传统的基础上更新，在原有的起点上提高。而且，语言文字是最带有民族特性的东西，各国的翻译理论都深深植根于本国的历史结构和特定文化土壤之中，中国的译学理论自然也带有中国的民族特色。我们不能割断历史的脉络，我们也不可能抹去民族的烙印。我们需要横向的引进，更需要纵向的继承。因此，要开展翻译工作研究，提高译学理论水平，就必须首先研究中国译学理论史，先摸清“家底”，理清家谱，才能更图发展。这是撰写本书的第三个理由。

翻译理论本身是一个综合的、开放的系统，它同许多科学与艺术的门类息息相通，

从语言学到文艺学、哲学、心理学、美学、人种学、社会学、乃至数学、逻辑学和新起的符号学、信息学等等，都有关系；然而，它又自有其独立性。例如，它与语言学的关系最密切，相互有不少交叉和叠合，它可以借助于语言学的原理来阐发语际转换的规律等，但它并不依附于语言学。它可以运用文艺学、文体学的原理来阐述翻译中的风格、神韵等问题，但它也不归属于文艺学、文体学。反过来说，翻译理论的成果，也可以对语言学、文艺学、心理学、哲学等等的研究起到借鉴和促进的作用。例如，比较文学中的影响研究，就必须求助于翻译理论为其媒介学的基础。这些相关学科的研究者，也需要有一部中国译学理论史作参考。这是撰写本书的第四个理由。

本书撰写动机交待明白，接着便再谈谈撰写方法。

翻译理论包括些什么？学术界有不少议论。有人认为就是关于"案本"、"求信"、"神似"、"化境"之类的论述；也有人认为当分基础翻译理论、应用翻译理论，还有什么发展翻译理论等等。管见以为，参考西方文学理论家关于文学研究可分作"内部研究"与"外部研究"的说法，翻译理论也可分为这样两个方面；或者，可参照我国古代不少思想家、文学家的著作的编辑形式，将翻译理论大体分为"内篇"与"外篇"两部分。

内篇（内部研究）即本体研究，为翻译研究的核心内容，如翻译的基本理论模式，翻译的实质，原理，标准，翻译的思维方式，可译性问题，翻译的方法论（直译、意译、音译等），翻译程序论，翻译美学，翻译的艺术、风格、技巧，等等。

外篇（外部研究）研究翻译与外界的关系。如翻译在横断科学网络中的位置，翻译与哲学、社会学、文化学、语言学、心理学等等的关系，还包括对翻译教学，翻译批评建设，翻译工作者队伍的建设，翻译工作者修养问题，翻译工具书和教材的编写，中外专家合作问题等等的研究。

当然，这样划分只是相对的，而不是机械的。例如，关于翻译的社会功能的研究，就很难简单地划在内篇或外篇，因为它既是翻译的本质属性，又体现了翻译与社会的关系。再如，本书所进行的工作，又属于哪一类呢？因此，上面的划分只是大致的分类。其实，我们所以提出翻译理论应该包括这样大的两个方面，乃是为表明我国历史上有关这样内容的理论，均在本书谈述的范围之内。

我国历史上的翻译理论，并没有自觉地、完整地建立如上所说的这样一个内外体系，还留有不少空白。但从总体上说，绝大部分领域均或多或少有所涉及，而在有的易为西方论者忽视的方面，论述还特别多（如近代以来关于翻译的社会功能问题的论述）。这显示了我们的前人历来对翻译的内外两方面研究都不偏废的好传统。其实，即使比我们更发达、更成体系的西方当代翻译理论，也很难说已经发展成为具有完备体系、科学构架的翻译学了。他们以往的研究中，似乎就有忽视外部研究的偏颇。他们的翻译理论史的空白也很多，也至今缺少一本合适的翻译理论史教材。因此，我们似乎也不必太自卑。我们只能如实地写出自己历史上有关翻译的内外两方面的理论的内容，以显示其特点、优点和缺点。

我国译学理论的发展，基本上与翻译史相对应。至于翻译史的分期，似尚无专门的讨论，个别学者则提出过一些不同的说法。如周作人认为可分为三个段落：一、六朝至唐之译佛经，二、清末之译《圣经》以至《时务报》时代，三、经严复、林纾过渡到新文学时期（见本书第四章周作人一节）。裘柱常认为可分为两个时期：一、唐以前的佛经翻译时期，二、清末传入西方文学、哲学、科学翻译时期（见裘氏《闲话翻译》）。马祖毅则认

为五四运动以前有三次翻译高潮：一、从东汉到宋的佛经翻译，二、明末清初的科技翻译，三、鸦片战争以后的西学翻译（见马氏《中国翻译简史》）。本书为叙述方便起见，按照一般的中国历史分期，分为古代、近代、现代、当代。

古代译论主要包括六朝至宋的佛经翻译和明清之际的科技、宗教翻译两个高潮中的有关译论，而从先秦时有关翻译的零星议论开始说起，中间涉及少数民族零星译论，最后以新发现的乾隆初年《缙清说》为殿。

近代译论起于鸦片战争后，止于五四运动前。主要内容是维新派人士的译论，也简略介绍洋务派的翻译议论等，最后记述章士钊、胡以鲁等人关于译名问题的论述以及胡怀琛最早的译诗理论。

现代译论起于五四运动，止于新中国成立。列述《新青年》、《新潮》、文学研究会、创造社等二十年代新文学著名社团代表人物的译论，鲁迅、瞿秋白以及林语堂、陈西滢等三十年代各种不同倾向的代表人物的译论；以及三、四十年代艾思奇、贺麟等哲学家关于翻译的理论等。

当代译论为建国后四十年间的译论，其中又以“文革”为界分为二段，列述若干有代表性的译学家的译论，并论及老一辈革命家关于翻译的论述，和旅居海外的和港台的译论家的论述等。

至于具体的写法，参考各种文学理论史等，似乎可有两种方法。一种是按照历史发展顺序，挑选一些重要的译论者，分别作介绍和评述；另一种是不拘泥于时间先后，而照自己的见解和“理论设计”，将有关材料重新组合，分成某种类型、流派等，予以综述。前一种写法的缺点是容易写得平，“只见树不见林”，成为关于一个个译论者的单篇译论的汇编；优点是可以对这些重要译论者论述得较为详尽，并为研究者提供较多的资料信息。后一种写法的缺点是容易写得浮，“只见林不见树”，在未发掘和占有详尽资料时容易“以论带史”，即把前人的观点剪裁了以后往自己的模式框架内填塞，而且，这种写法在突出主要线索后就只好放弃枝节，读者对每位译论者的了解便很不全面了；优点则是容易显出“理论性”和“体系性”。

考虑到一般在专题研究刚刚起步、有关资料也远未搜罗穷尽的阶段，当以采用前一种写法为宜。（我在复旦大学读书时的两位老师、今均已成古人的郭绍虞、朱东润先生的两本中国文学批评史，也都是用前一种写法的。）再说，以我的个性爱好特长，也喜欢前一种写法，对后一种写法总觉得有点罗什法师说的“嚼饭与人”的味道。（当然，完全不“嚼”而吐出去的写法，也是不可取的。）我决定扬长避短，基本采用前一种写法，但有些篇节亦用综述。同时，力求不写成一篇篇单独的译论家研究，而注意每篇间的照应，尽量显示史的连贯与动态发展。也注意“立片言以居要”，突出其主要贡献，特别注意指出某一问题、某一观点是谁首先提出，某一译论家比前辈超越了什么、丰富了什么等。对于古代译论，因为留存甚少，而且如同大浪淘沙，遗存的片言只语大多好似金粒宝石，所以论述从详；对于现、当代译论，因为论者较多，很多论点又相互重复，所以只挑几位最重要的论者予以记述。对于译论史上的空白，也只得如实反映，虚点联接。总之，本书希望通过记述评说历代有代表性的、或有较大影响和意义的译论家和译学流派的观点，大致画出中国译学理论的轮廓和理出其流变的线索，或至少为研究者提供一点资料和管见。平庸之讥，知所难免。瓦罂微鸣，以待黄钟。幸勿以我为不知译海深浅者也！